

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台東航空站噪音防制諮詢小組 97 年度

第 1 次委員會會議記錄

- 壹、開會時間：民國 97 年 10 月 08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 時整
- 貳、會議地點：本站會議室
- 參、主持人：郭主任 忠華
- 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表
- 伍、主席致詞：感謝小組委員、台東縣政府城鄉發展局、教育處、環保局及防制區之卑南、光明國小校長、業務承辦人能於百忙中撥冗參與本次會議，本次會議因原副召集人李常保秘書榮退，由鄭新興秘書接任，在此，我們以熱烈的掌聲，誠摯歡迎鄭秘書加入本小組成員。
- 陸、恭請召集人頒發委員聘書：（略）
- 柒、副召集人鄭秘書新興資歷簡介：（略）
- 捌、航空噪音防制諮詢小組工作業務簡報：
- 一、上次委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
 - （一）惠請承辦單位針對尚未申請之住戶，予以瞭解、下鄉訪問及狀況調查其未能補助之原因，以全住戶之權益。
 - （二）噪音執行經費及行政作業費支用表，有關學校空調獨立電表電費及維護費補助，係為噪音防制年度收入百分之九十內提撥百分之十因應，請承辦單位修正調整。
 - 二、97 年度業務執行概況（詳如會議簡報資料）
 - 三、98~102 年噪音防制費補助計畫：
- 大局 廖技正提議：
- 局 藉此會議向各位委員報告：今年 8 月間，有立法委員向本
- 源 提議，現行「國營航空站噪音防制分配及使用辦法」太嚴苛，要求本局放寬，故放寬之結果，本次 5 年工作計畫因修法
- 故，雖經費有限，但日後補助對象是全面性、且非常廣泛。
- 召集人郭主任說明：
- 今天適逢大局長官 廖技正蒞臨本會指教，5 年工作計畫由於法規之變動，本次會議暫不審查，供委員攜回參閱（防制區、架構不變），待法令修正週全、定案後，本組再依修訂之法令，研擬 5 年工作計畫，並於報局核定前，提報委員會議審

查。

承辦單位諮詢小組說明：

98年工作計畫預計完成本站噪音防制區內學校（卑南、光明國小）及托育機構（經本站函文調查，符合申請資格者計：卑南國小附設幼稚園、台東市托卑南班托兒所）防音門窗、空調設備及學校空調獨立電表電費、維護費之補助作業。

玖、討論事項：

議題一：光明國小辦理「97年度航空噪音防制工程-氣密門窗改善工程」竣工、結算撥款案，提請委員審查。

承辦單位諮詢小組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站96年度噪音防制執行小組第2次委員會議決議及97年度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該校竣工請款之「領據」、「原始支出憑證」、「預、決算書」、「完工報告書」、「成果報告」暨「監測報告」，及本站「完工審查表」、「審查補充意見表」，本站業已撥付補助款，計新台幣176萬3,804元整，供委員鑒核。

決議：本案經委員審查照案通過。

議題二：卑南國小辦理「97年度航空噪音防制工程-防音門窗改善工程」乙案，提請委員審查。

承辦單位諮詢小組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站96年度噪音防制執行小組第2次委員會議決議及97年度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計畫書辦理。
- 二、依據 大局頒訂航空噪音補助工作文書格式之「辦理完工報告申報之作業期程規定」：申請單位若「具正當理由」者，可向航空站申請延長作業期限乙次，延長時間由本站決定。
- 三、該校9.29函請本站同意展期至本年10月底止竣工，本站業於10.2函覆：同意該校10月31日前完成竣工、驗收及經費結報等事宜。

卑南國小許校長說明：

本校工期延宕，實因工程期限中，得標廠商履因資金問題、人員調度人為問題及颱風等天災安全考量因素，以致無法於工程期限內完竣，今本工程已於10月3日竣工，建請委員同意本校申請展延期限之正當性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經委員討論，同意卑南國小工程竣工後，相關經費結報

資料先行由航空站審查後撥付補助款，本案後付委員會追認。

二、工程逾期扣款事宜，惠請卑南國小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議題三：有關明（98）年度學校「空調-獨立電表」電費、維護費，是否仍維持97年度方式辦理，係由噪音防制年收入百分

分之十為補助上限，提請委員討論。

承辦單位諮詢小組提議：

為本站明（98）年度學校「空調-獨立電表」電費、維護費撥款之依據；建請維持97年度方式辦理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經委員討論，同意仍維持97年度方式辦理。
- 二、有關由噪音防制年收入百分之十為補助上限，惠請承辦單位修正為「噪音防制年收入百分之九十內提撥百分之十為補助上限」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散會：16時整